

哪些企业有资格向税务机关申请退（免）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0/2021_2022__E5_93_AA_E4_BA_9B_E4_BC_81_E4_c123_280543.htm 1) 外贸企业、工贸企业。

指各省、市外经委所属的、经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及其授权单位批准的、有出口经营权的、专门从事对外贸易业务的企业。

(2) 自营出口的生产企业。指经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及其授权单位批准的、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内资生产企业，包括生产企业和生产型集团公司。

(3) 委托代理出口的生产企业。指没有取得进出口经营权，而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己生产的货物的内资生产企业。此类企业可以在货物出口后申请退税。

(4) 特准退（免）税的企业。有些企业，虽然没有出口经营权，也不是代理出口企业，但对其特准经营的某些货物可按规定退（免）增值税和消费税。特准退（免）税的企业包括：对外承包工程公司；对外承接修理、修配业务的企业；外轮供应公司和远洋运输供应公司；在境外投资的企业；国家旅游局所属中国免税品公司统一管理的出境口岸免税店。

(5) 指定经营贵重货物的企业。国家指定经营贵重货物的企业出口贵重货物，可申请退（免）税；非国家指定经营贵重货物的企业出口贵重货物，不予退税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